

广州市白云区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文件

云常〔2024〕39号

关于印发广州市白云区人大常委会 2024年度工作要点和工作计划的通知

区人民政府，区监察委员会，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区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各工作委员会，各镇人大、区人大常委会各街道工作委员会：

《广州市白云区人大常委会2024年度工作要点》业经广州市白云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广州市白云区人大常委会2024年度监督工作计划》《广州市白云区人大常委会2024年度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工作计划》《广州市白云区人大常委会2024年度代表工作计划》业经广州市白云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一次主任会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对照有关安排认真组织
实施。

请各镇人大、区人大常委会各街道工作委员会结合区人大常委
会的工作要点和工作计划的有关要求，制定 2024 年工作计划。



广州市白云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年3月26日

(联系人：吴宓佳，电话：36474835，13926216059)

广州市白云区人大常委会 2024年度工作要点

(2024年3月22日广州市白云区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同时也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设立常务委员会45周年。区人大常委会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全国两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深刻把握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个最大的政治，深刻把握坚持高质量发展这个新时代的硬道理，紧紧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1312”思路举措和区委“1311”具体措施，锚定“排头兵、领头羊、火车头”标高追求，推动监督、决定、任免、代表工作等高质量发展，奋力建设高质量发展中心城区，为广州加快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开展人大工作

1.持续加强理论武装。始终把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作为做好人大工作的首要前提和根本遵循，作为常委会党组会议的“第一议题”、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常设议题、机关党组织“三会一课”的长期主题和人大代表、人大干部培训的第一课程，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始终保持与区委同心同向、同频共振，全面贯彻落实区委十三届七次全会精神，切实做到党委决策部署到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抓住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中带有全局性、根本性、长远性的问题，依法扎实做好重大事项决定工作，推动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坚决贯彻党委组织意图，规范有序做好人事任免工作，加强对人大选举和任命人员的监督。

二、把牢坚持高质量发展这个新时代的硬道理，在强化人大监督质效上创先争优走前列

3.加强宪法实施。确保宪法法律在本行政区域内得到遵守和执行，坚决维护宪法权威和尊严。完善执法检查工作机制，坚持问题导向，敢于动真碰硬，确保法律法规有效实施。加强备案审查制度和能力建设，落实“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要求，严把备案关、审查关、纠正关，推动区人大常委会听取审议备案审查工

作报告制度化常态化，确保地方性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与宪法法律相抵触。有效推进宪法宣誓制度的实施，加强宪法宣传教育，精心组织国家宪法日活动，大力普及宪法知识，弘扬宪法精神。开展庆祝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立 70 周年、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 45 周年系列活动。

4.增强监督刚性和实效。坚持把支持作为出发点，坚持突出刚性实效，科学、精准、有效地运用执法检查、专题询问、满意度测评等方式开展监督工作，坚持监督效果又“辣”又“香”。强调没有调查就没有审议权，以“掌握情况要全、思考问题要深、反映问题要准、提出建议要实”提升监督质量，切实解决不便监督、不好监督、不敢监督、不善监督的问题，让监督对象有触动、有改进、有成效，努力督出动力、督出智慧、督出团结、督出实效。2024 年拟安排监督工作议题 63 项，其中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 18 项，开展执法检查 2 项、专题询问 3 项、满意度测评 32 项、专题调研 7 项，听取审议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 1 项。

5.围绕高质量发展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5 年计划草案等报告。聚焦高质量推进“四个转型”，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以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促进中医药高质量发展情况等报告，并分别开展专题询问；围绕绿美白云建设、加快留用地高效开发利用，推动农民在

家门口就业创业等工作情况分别开展专题调研。聚焦高质量打造“三个环境”，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加快产业平台建设，推动招商引资项目落地情况的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持续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工作情况的报告；围绕我区依托乡贤人才华侨华人会客厅和“南粤侨创基地”，有效吸引和聚集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在穗创新创业情况开展专题调研。

6.围绕加强预决算、国有资产和政府债务管理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24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预算草案等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23年区级决算草案的报告，审查和批准区级决算。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23年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以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23年度自然资源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审议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

7.围绕区域协调发展开展监督。审议区政府关于办理区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动广花路沿线环境品质综合提升的议案》的实施方案，并于年底听取和审议代表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围绕我区扎实推进“百千万工程”，对“一镇一业”“一村一品”建设情况、农村道路建设与绿化美化工作情况分别开展专题调研。

8.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开展监督。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

产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广州市安全生产条例》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推动区政府全力以赴落实“四个促进年”各项工作任务。对《广州市野生动物放生管理规定》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围绕区政府推动资源下沉，不断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优质化水平工作情况开展专题调研。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24年民生实事项目推进情况的报告以及完成情况的报告，并逐项开展满意度测评。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25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安排情况的报告。

9.围绕建设更高水平法治白云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对区监察机关专项工作开展专题调研。听取和审议区法院关于家事审判工作情况、区检察院关于促进司法责任制下检察人才队伍建设高质量发展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区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关于2024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

10.推动政府部门优质高效完成年度工作。专题听取和审议22个区政府组成部门年度政府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的报告，并逐个开展满意度测评。

三、锚定“排头兵、领头羊、火车头”标高追求，在发挥代表作用上创先争优走前列

11.做实做细代表联络站工作。深化完善“民意码上说、实事马上办”工作机制，加大联络站二维码宣传推广力度，方便群众扫码反映问题，加强对群众扫码反映问题的分析研判、通报交办、跟踪

督办，推动问题及时高效解决。根据市评价办法开展全区代表联络站工作绩效评价，实施分级分类管理。继续采用“四不两直”方式对全区联络站开展常态化检查，持续推动联络站规范化建设。依托代表联络站创建全过程人民民主感知点，在各镇街遴选条件成熟的代表联络站先行创建1个全过程人民民主感知点，作为试点示范，逐步推广铺开，在全区建成一批特色鲜明、有效管用的全过程人民民主感知点。

12.做优做精民情联络员品牌。继续擦亮“白云人大代表民情联络员”品牌。深化各级人大代表与民情联络员常态化联系机制，组织各镇街因地制宜结合属地行业特点、区域特色、人群特征做细做精民情联络员工作，做到“人有我优、保持领先”。通过组建“代表微信群”和“联络员微信群”，畅通“人大代表—民情联络员—群众”联系渠道，延伸人大代表收集社情民意的“触角”，并对民情联络员反映的意见建议按要求实行全过程闭环管理。评选百佳民情联络员，激励先进，形成比学赶超、争先示范的良好氛围。

13.高质量组织开展闭会期间代表活动。办好“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主题活动，围绕“绿美白云”主题，结合我区“百千万工程”建设和“大环境”提升行动，联动组织全区五级人大代表开展主题活动。提高代表专题调研和集中视察活动质效。通过集中调研、联合调研、专题调研等形式组织我区的各级人大代表开展活动，引导代表提出高质量的议案建议。认真落实《人大代表常态化固定联系民营企业工作实施细则及评价办法》，深化推行“五级人大代表联

动，百家民营企业调研”活动，推动解决企业遇到的属于政府职责方面的难题。

14.推动代表议案建议工作提质增效。认真抓好代表议案建议“提”“办”“督”“激”四个环节，努力实现代表议案建议“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完善闭会期间代表议案建议线上线下同步交办机制，做到有议案建议必有受理、有受理必有交办、有交办必有答复、有回复必有评价。依法依规做好代表议案建议特别是重点建议督办工作，努力达到“办好一件、解决一片”的效果，实现代表议案建议“办理高质量”。推选上报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优秀案例。

15.持续调动代表履职积极性。抓好代表履职能力培训。研究制定代表培训总体方案，组织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线上线下联动的培训，持续提升代表履职能力，努力将代表培训工作做成白云人大工作的亮点和品牌。办好代表高校专题培训班，启动白云人大代表大讲堂，扩大人大代表培训的受众面和影响力。配合落实市人大代表履职积分考核办法，依法组织区人大代表向选区报告履职情况，每届任期至少报告1次。全面展示代表履职风采，继续办好《人大代表履职简报》，继续评选区人大代表十大履职优秀案例。

四、把准思想大解放、能力大提升、作风大转变、工作大落实重要要求，在加强人大自身建设上创先争优走前列

16.加强人大机关建设。强化政治机关意识，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全面加强思想、组织、作风和制度建设。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把机关各

级党组织锻造得更加坚强有力。继续深化全过程人民民主白云实践，完善机制、打造平台、搭建载体，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见效。健全常委会运行制度和工作机制，更好发挥专门委员会职能作用。

17.加强镇街人大建设。进一步加强对镇（街）人大工作的指导，通过上下联动开展学习培训、执法检查、专题视察、经验交流等形式，加强基层人大工作交流，定期召开镇街人大现场会，搭建区、镇（街）人大间常态化学习交流的平台，总结推广各镇（街）人大的好经验好做法，推动我区基层人大工作再上新台阶。

18.加强新闻宣传和理论研究。进一步加强人大信息宣传工作，积极向省、市人大以及中央、省、市、区各类媒体输送高质量信息，配合做好广州日报、广州市广播电视台《全过程人民民主进行时》专栏、专题片相关工作，生动展现白云人大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创新实践和人大代表的履职风采。加强人大制度理论研究，保持理论研究创新的敏感度，真正用理论指导推动人大实践。

附件：广州市白云区人大常委会 2024 年各次会议安排

附件

广州市白云区人大常委会 2024 年各次会议安排

第二十一次会议（3 月）

1. 审议区人大常委会 2024 年工作要点草案；
2. 审议人事任免事项；
3. 审议代表辞职报告。

第二十二次会议（5 月）

1. 听取和审议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广州市安全生产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
2. 审议区政府关于办理区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动广花路沿线环境品质综合提升的议案》的实施方案；
3.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第二十三次会议（7 月）

1. 听取和审议区法院关于家事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
2. 听取和审议区检察院关于促进司法责任制下检察人才队伍建设高质量发展工作情况的报告；

3.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4.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4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5.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

6.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持续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工作情况的报告。

第二十四次会议（9 月）

1.听取和审议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广州市野生动物放生管理规定》实施情况的报告；

2.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3 年区级决算草案的报告；

3.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3 年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

4.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3 年度自然资源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3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

5.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促进中医药高质量发展情况的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

6.听取区政府关于 2024 年民生实项目推进情况的报告。

第二十五次会议（11月）

1.听取和审议区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关于 2024 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

2.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加快产业平台建设，推动招商引资项目落地情况的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

3.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以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第二十六次会议（12月）

对 22 个区政府组成部门（区政府办、区发展改革委、区教育局、区科工信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区卫生健康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审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统计局、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区信访局、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区投资促进局）推进 2024 年度政府工作目标任务情况开展满意度测评。

第二十七次会议（12月）

1.审议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稿）；

2.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5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3.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

草案的报告；

4.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3 年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5.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4 年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的报告，并逐项开展满意度测评；

6.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5 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安排情况的报告；

7.听取和审议区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

8.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区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

9.审议《广州市白云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召开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的决定（草案）》；

10.审议《广州市白云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议程（草案）》；

11.审议《广州市白云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列席和邀请列席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人员的决定（草案）》；

12.审议《广州市白云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

13.审议《广州市白云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草案）》；

14.听取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出缺情况的报告。

广州市白云区人大常委会 2024年度监督工作计划

(2024年3月22日广州市白云区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主任会议通过)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同时也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设立常务委员会45周年。区人大常委会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全国两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深刻把握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个最大的政治，深刻把握坚持高质量发展这个新时代的硬道理，紧紧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1312”思路举措和区委“1311”具体措施，锚定“排头兵、领头羊、火车头”标高追求，推动监督、决定、任免、代表工作等高质量发展，奋力建设高质量发展中心城区，为广州加快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作出新的更大贡献。常委会2024年监督工作具体安排如下：

一、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8项）

(一)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重点是：区政府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重点听取和审议“八五”普法决议中期落实情况，围绕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广州湾区中央法务区白云中心区建设等开展监督。

拟安排在5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有关准备工作由监察司法委员会、监察司法工委负责。

(二)听取和审议区法院关于家事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重点是：调研区法院家事审判开展情况，主要是推进家事审判方式和工作机制改革，妥善化解家庭纠纷，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工作，健全反家庭暴力制度体系，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效维护特殊群体权益等工作情况。

拟安排在7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有关准备工作由监察司法委员会、监察司法工委负责。

(三)听取和审议区检察院关于促进司法责任制下检察人才队伍建设高质量发展工作情况的报告。重点是：调研区检察院近年人才队伍建设情况，主要是健全人才工作机制建设情况，在完善精准引才、系统育才、科学用才机制方面的工作措施和成效，深化人才强检建，以检察工作现代化服务中国式现代化。

拟安排在7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有关准备工作由监察司法委员会、监察司法工委负责。

(四)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持续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工作情况的报告。重点是：建立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机制，依托

创业就业专家平台、专场招聘平台和退役军人法律服务平台，有效推进退役军人稳定、高质量就业创业工作情况。

拟安排在7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有关准备工作由社会建设委员会、社会建设工委负责。

（五）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23年度自然资源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审议区政府关于2023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重点是：我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及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情况以及自然资源规模、保护、利用和管理等工作情况。

拟安排在9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有关准备工作由财经委员会、财经工委负责。

（六）听取区政府关于2024年民生实事项目推进情况的报告。重点是：2024年十件民生实事项目推进情况。

拟安排在9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有关准备工作由社会建设委员会、社会建设工委牵头，各相关工委分工落实。

（七）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以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重点是：加快数字化建设，推动区域教育数字化应用，建成覆盖义务教育各年级各学科的数字教育资源体系，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充分融合，助推教师队伍专业化发展。

拟安排在11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有关准备工作由教科文卫工委负责。

（八）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25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安排情况的报告。重点是：研究讨论2025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并提

交大会选举表决。

拟安排在 12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有关准备工作由社会建设委员会、社会建设工委负责。

二、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并进行专题询问（共 3 项）

（一）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重点是：关注在城市建设过程中生态保护红线的保护工作，围绕污染治理、生态修复、环境质量改善开展调研，推动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工作。

拟安排在 7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开展，有关准备工作由城建环资委员会、城建环资工委负责。

（二）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促进中医药高质量发展情况的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重点是：以建设中医药强区为发展目标，推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组建各种形式的医联体或专科联盟，逐步推进中医馆（中医阁）同质化管理。

拟安排在 9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开展，有关准备工作由教科文卫工委负责。

（三）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加快产业平台建设，推动招商引资项目落地情况的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重点是：围绕重点平台建设，全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着力引进一批头部企业、产业链关键项目，加快招商引资项目落地达产，推动我区高质量发展。

拟安排在 11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开展，有关准备工作由财经委

员会、财经工委负责。

三、加强对专题议案的跟踪督办（共 2 项）

（一）审议区政府关于办理区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动广花路沿线环境品质综合提升的议案》的实施方案。

拟安排在 5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审议。

（二）听取和审议区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

拟安排在 12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

以上两项报告有关准备工作由城建环资委员会、城建环资工委负责。

四、对区政府工作部门开展满意度测评（共 22 项）

听取和审议 22 个区政府工作部门（区政府办、区发展改革局、区教育局、区科工商信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区卫生健康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审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统计局、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区信访局、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区投资促进局）关于 2024 年度政府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的报告，并开展满意度测评。

拟安排在 12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开展，有关准备工作由各对口联系工委负责。

五、对 2024 年区十件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开展满意度测评

（共 10 项）

结合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4 年民生实项目完成情况的报告，逐项开展满意度测评。

拟安排在 12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开展，有关准备工作由社会建设委员会、社会建设工委牵头，各相关工委分工落实。

六、检查法律法规实施情况（共 2 项）

（一）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广州市安全生产条例》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重点是：对照法律法规规定，逐条检查实施成效。重点关注安全生产法第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九十九条等条款的贯彻实施情况，聚焦餐饮企业及老旧城区的燃气使用和管理、电动自行车行驶的交通安全和充换电消防安全等领域情况。

执法检查拟安排在 5 月份进行，执法检查报告拟提请 5 月份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有关准备工作由社会建设委员会、社会建设工委负责。

（二）对《广州市野生动物放生管理规定》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重点是：管理规定的宣传普及，放生区域划定、放生名录制定、放生信息管理平台建设和使用等工作情况。

执法检查拟安排在 9 月份进行，执法检查报告拟提请 9 月份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有关准备工作由农村农业工委负责。

七、听取和审议区政府计划、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草案、审计工作等报告（共 8 项）

(一)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二)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4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
报告。

以上两项报告拟安排在 7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

(三)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3 年区级决算草案的报告。

(四)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3 年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
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

以上两项报告拟安排在 9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

(五)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
划执行情况与 2025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六)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
预算草案的报告。

(七)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3 年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
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以上三项报告拟安排在 12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

(八)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白云区 2024 年区级预算调整方
案的报告, 审查和批准 2024 年区级预算调整方案。

本议题和上会时间根据区政府的提请而定。

以上八项报告由财经委员会、财经工委负责。

八、专题调研 (共 7 项)

(一) 围绕我区加快留用地高效开发利用, 推动农民在家门口

就业创业工作情况开展专题调研。重点是：高效开发利用留用地，提高留用地的综合效益和节约集约利用水平，维护农村集体合法权益，促进村民家门口就业实现增收，推动现代都市农业全链条升级提速。

专题调研报告在5月底完成，由农村农业工委负责组织实施。

（二）围绕我区推动资源下沉，不断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优质化水平工作情况开展专题调研。重点是：综合运用我区土地资源，加强引入省市优质文化资源，组织开展各类文艺活动、公益培训讲座，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等工作情况。

专题调研报告在7月底完成，由教科文卫工委负责组织实施。

（三）围绕绿美白云建设开展专题调研。重点是：落实开展城乡一体绿美家园优化建设工程，完成绿化优化提升、新增树木等工作任务情况。完善古树名木保护体系，推进古树公园建设。

专题调研报告在9月底完成，由城建环资委员会、城建环资工委负责组织实施。

（四）围绕我区依托乡贤人才华侨华人会客厅和“南粤侨创基地”，有效吸引和聚集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在穗创新创业情况开展专题调研。重点是：聚焦提升为侨服务水平，发挥侨乡优势，深化“侨领故乡行”品牌活动建设，促进白云与海外侨胞住在国的合作交流，不断发挥侨界在助推白云经济高质量发展中的作用。

专题调研报告在9月底完成，由社会建设委员会、社会建设工委负责组织实施。

(五)围绕我区农村道路建设与绿化美化工作情况开展专题调研。重点是：贯彻落实“保安全、补短板、促提升”原则，优化加强路网建设，强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以美丽农村路带动村居发展，为乡村振兴提速增效。

专题调研报告在 11 月底完成，由城建环资委员会、城建环资工委负责组织实施。

(六)围绕我区扎实推进“百千万工程”，深入开展“一镇一业”“一村一品”建设情况开展专题调研。重点是：聚焦落实“百千万工程”，深化“1+3”镇街结对互促机制并全面覆盖到村社，打造镇街结对帮扶示范亮点，大力培育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乡村振兴典型样板。

专题调研报告在 11 月底完成，由农村农业工委负责组织实施。

(七)对区监察机关专项工作开展专题调研。重点是：按照“审慎稳妥、依法有序”的原则，在省、市人大常委会的指导下按步骤有序推进，内容和时间待定。

由监察司法委员会、监察司法工委负责组织实施。

九、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

听取和审议区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关于 2024 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重点是：按照“有案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原则，主动、全面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加强与相关专委会、工委的沟通协调，进一步发挥法律咨询专家的专业作用，采用逐件审查的方式，强化对规范性文件的主动审查。

加强对镇人大的联系指导，探索推进备案审查工作向镇街延伸。

拟安排在 11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由监察司法委员会、监察司法工委负责。

十、跟踪监督常委会有关审议意见落实情况

持续跟踪 2023 年区人大常委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和《广东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执法检查报告的落实情况，区政府关于《广州市白云区国土总体规划（2021-2035）》、国有资产管理 and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法治政府建设、环境状况 and 环境保护目标完成、优化教师队伍结构全面提升区域师资水平、技能人才培养工作、“好医疗”工程、开展养老服务工作推进“好民政”工程、“好住房”工程、农村集体资金管理运用等审议意见的落实情况，区法院关于全面推进民法典实施加强民事审判工作、区检察院关于未成年人检察工作落实情况，22 个区政府工作部门 2023 年工作情况满意度测评意见的落实情况，由各相关工委负责。

广州市白云区人大常委会 2024年度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工作计划

(2024年3月22日广州市白云区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主任会议通过)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同时也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设立常务委员会45周年。区人大常委会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全国两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深刻把握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个最大的政治，深刻把握坚持高质量发展这个新时代的硬道理，紧紧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1312”思路举措和区委“1311”具体措施，锚定“排头兵、领头羊、火车头”标高追求，推动监督、决定、任免、代表工作等高质量发展，奋力建设高质量发展中心城区，为广州加快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作出新的更大贡献。常委会2024年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工作计划具体安排如下：

一、审议区政府关于办理区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动广花路沿线环境品质综合提升的议案》的实施方案

拟安排在 5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审议，由城建环资委员会、城建环资工委负责。

二、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拟安排在 7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由财经委员会、财经工委负责。

三、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4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拟安排在 7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由财经委员会、财经工委负责。

四、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3 年区级决算草案的报告，审查和批准 2023 年区级决算草案

拟安排在 9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由财经委员会、财经工委负责。

五、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3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

拟安排在 9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由财经委员会、财经工委负责。

六、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5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拟安排在 12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由财经委员会、财经工委负责。

七、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拟安排在 12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由财经委员会、财经工委负责。

八、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3 年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拟安排在 12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由财经委员会、财经工委负责。

九、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白云区 2025 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安排情况的报告

拟安排在 12 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由社会建设委员会、社会建设工委负责。

十、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白云区 2024 年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本议题和上会时间根据区政府的提请而定。有关准备工作由财经委员会、财经工委负责。

广州市白云区人大常委会 2024 年度代表工作计划

(2024 年 3 月 22 日广州市白云区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主任会议通过)

2024 年，广州市白云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积极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锚定“排头兵、领头羊、火车头”标高追求，聚焦省委“1310”具体部署及市委“1312”思路举措和区委“1311”具体措施，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以“双联系”为抓手，拓宽联系渠道，丰富联系形式，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支持和保障代表更好依法履职，把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要求贯彻落实到代表工作全过程各方面，为广州加快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牢牢把握代表工作正确政治方向

(一) 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代表工作。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以

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作为人大代表工作的基本功、必修课，坚持原原本本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的经典文献，学原著、读原文、悟原理，自觉用以统揽和指导人大代表各项工作，贯彻落实到人大代表工作各方面全过程，不断提高做好新时代人大代表工作的政治站位和理论水平。

（二）始终坚持党对代表工作的全面领导。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开展重点代表工作、组织重要代表活动、创新代表工作重大举措均向区委、常委会党组请示报告，经批准后启动组织实施。紧紧围绕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谋划和推进代表工作，主动担当、积极作为，一项一项抓好落实，真正做到党委政府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代表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职能作用就发挥到哪里。

二、改进做实代表联络站工作

（三）推行人大代表联络站工作绩效评价。根据市人大常委会统一部署，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从基础设施建设、工作保障、活动开展、作用发挥等方面，对全区各人大代表中心联络站和村（居）片区人大代表联络站开展科学评价，根据评价分值，将联络站评定为 A 级（优秀）、B 级（良好）、C 级（一般）、D 级（较

差) 4 个等次, 并通过一定形式进行公布和通报, 推动全区代表联络站形成比学赶超、争先示范的良好氛围。

(四) 对联络站开展常态化检查。继续采用“四不两直”方式对全区联络站开展抽检, 探索实行区人大统筹交叉互检, 找准当前联络站建设和使用方面存在的短板和问题; 加大对检查结果的通报力度, 督促抓好整改, 通过“回头看”检查等形式, 巩固整改成效, 推动联络站真正实现“有效、管用”。

(五) 加强对联络站收集问题的跟踪督办。规范群众意见分级分类处理流程, 完善汇总梳理、分析研判、交办督办、反馈评价等闭环机制, 形成“接待有登记, 登记有处理, 处理有结果, 结果有反馈”的完整工作链条。指导各镇(街)人大在政务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等公众场所广泛张贴联络站二维码, 通过海报、铭牌、台卡、卡片等形式公开亮“码”, 提高群众知晓率, 更加方便群众扫码反映问题。加强对群众扫码反映问题的分析研判, 找准群众反映较多、较为强烈的问题类别, 向进站代表常态化通报, 推动群众反映问题及时高效解决。

(六) 依托代表联络站、基层立法点创建全过程人民民主感知点。根据市人大常委会统一部署, 认真做好白云区人大常委会全过程人民民主感知点的创建工作。今年先行先试创建 1 个全过程人民民主感知点, 作为试点示范。在做好试点示范的基础上, 再适时推广铺开, 力争全区建成一批特色鲜明、有效管用的全过程人民民主感知点。注重发挥好全过程人民民主感知点的服务、实践、展示、

教育、示范功能，将其打造成为白云人大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新亮点。

三、健全完善代表反映社情民意“直通车”工作机制

（七）落实每月通报社情民意工作机制。各代表联络站及联络站所在的镇人大、人大街道工委每个月向进站代表通报一次辖区内社情民意，如遇突发性、重大性、群体性或者有负面舆情隐患的事件，随时向进站代表通报，为代表了解和反映社情民意提供支持帮助。

（八）做优做精民情联络员品牌。继续擦亮“白云人大代表民情联络员”品牌，深化各级人大代表与民情联络员常态化联系机制，组织各镇街人大因地制宜结合属地行业特点、区域特色、人群特征做细做精民情联络员工作，做到“人有我优、保持领先”的状态，通过组建“代表微信群”和“联络员微信群”，畅通“人大代表—民情联络员—群众”联系渠道，延伸人大代表收集社情民意的“触角”，并对民情联络员反映的意见建议按要求实行全过程闭环管理。评选百佳民情联络员，激励先进，形成比学赶超、争先示范的良好氛围。

四、高质量组织开展闭会期间代表活动

（九）继续办好“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主题活动。将组织开展代表主题活动作为发挥代表作用的重要载体，延续并深化我区近两年代表主题活动的经验做法，坚持提早谋划、选准主题、创新形式、上下联动、全程宣传，联动组织全区五级人大代表开展主题活动，形成整体合力。围绕市人大常委会确定的“绿美广州”主题，结

合实际拓宽外延，与推进“百千万工程”有机结合，向城乡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拓展。把“绿美白云”主题融入全年代表工作之中，做到“集中一个月、履职贯全年”。将代表主题活动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履行法定职责紧密结合起来，对代表在主题活动中提出的意见建议，加强分析研判，有机融入人大监督等工作中予以推动解决。

（十）提高代表专题调研和集中视察活动质效。围绕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及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1312”思路举措和区委“1311”具体措施，结合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和监督工作计划，组织我区五级人大代表开展专题调研和集中视察活动，代表专题调研和集中视察要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广泛听取各方面的意见，为代表提出高质量议案建议做好准备，切实提高调研视察活动的实效。市人大代表白云联组集中视察根据市人大常委会部署拟安排在第四季度。

（十一）扎实做好代表常态化固定联系民营企业工作。深化“五级人大代表联动，百家民营企业调研”活动成果，认真落实《人大代表常态化固定联系民营企业工作实施细则及评价办法》，推动落实各级人大代表常态化固定联系1到2家民营企业，引导和协调人大代表主动关注所联系企业运行情况，了解并反映企业遇到的属于政府职责方面的难题，提出相应解决措施。各镇街人大每月汇总本辖区各级人大代表收集到的民营企业反映问题，并报区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

五、推动代表议案建议工作提质增效

（十二）服务引导代表形成高质量议案建议。积极创造条件、搭建平台、提供载体，协助代表与建议承办单位提前对接，帮助代表掌握第一手素材，为提出高质量议案建议奠定坚实基础。探索采取专题辅导、“精品”示范等方式，为代表提出议案建议提供参考与指引。充分利用五级人大代表联动主题活动、代表联络站等平台，汇集社情民意，引导代表将履职活动成果转化为高质量议案建议。

（十三）持续提高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水平。按照“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既要重结果、也要重过程”的要求，推动承办单位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坚持全面落实“一把手”领办并逐步扩大到班子成员领办代表建议。全面跟踪推动政府办好区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上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动广花路沿线环境品质综合提升的议案》，督促政府落地落实落细实施方案，将办理情况报区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加强代表建议办理部门间联系及代表建议办理部门三级联系人的培训工作。扩大代表参与建议办理工作的广度与深度，贯彻“办前、办中、办结三联系”制度，推动承办单位落实主办件与代表 100%沟通联系、50%以上主办件需面谈或调研的要求，及时向代表通报代表建议办理的相关情况，扎实推动代表建议落地见效。

（十四）落实和改进代表建议督办工作。建立健全纵向贯通、横向配合、协调一致的督办工作体系，推动加强代表建议督办工作。严格落实建议办理情况“回头看”机制，对建议办理代表最终反馈不满意的，由承办单位提交“人大代表不满意情况专项报告”等形式进

行专项督办。做好代表连续多年提出建议的专项跟踪督办，重点推动社会关注度高、满意率低的代表建议办理取得实效。完善代表议案建议信息系统，实现代表议案建议提出、交办、办理、沟通、答复、反馈、查询全环节在线运行。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各方面情况纳入建议办理工作评价制度，评价结果纳入政府部门的绩效考核，在一定范围内进行通报。做好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优秀案例向上级人大的推报工作。

六、持续调动代表履职的积极性

（十五）有序组织代表向原选区选民报告履职情况。依法组织区人大代表向原选区选民报告履职情况，每届任期至少报告1次，将代表报告履职情况作为代表履职表现评价的重要指标，引导代表创先争优，进一步强化代表意识，有效激发代表履职积极性。

（十六）充分展示代表履职风采。继续办好《人大代表履职简报》，合理优化栏目设置，推动主题更加鲜明，可读性持续增强。注重培育和选树先进典型，继续开展区人大代表履职优秀案例评选工作，积极参加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的代表履职优秀案例评选。加强对优秀典型的宣传，形成示范效应，使优秀代表有自豪感，“三无”代表有压力感。

七、提升对代表履职的服务保障水平

（十七）抓好代表履职培训。研究制定代表培训总体方案，组织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线上线下联动的培训，持续提升代表履职能力，努力将代表培训工作做成白云区人大工作的亮点和品牌。办

好代表高校专题培训班，启动“白云人大代表大讲堂”，组织区人大常委会各工委负责同志、各镇街人大负责同志、优秀人大代表走上讲台，结合实际工作现身说法开展接地气、实用管用的培训主题。用好互联网直播的传播优势，开展“白云人大代表大讲堂”直播培训，扩大人大代表培训的受众面和影响力。

（十八）加强对代表工作的宣传报道。加强与全国、省、市、区主流媒体的合作，广泛宣传我区代表工作亮点和成果，组织引导代表提高新闻素养，把握宣传工作主旋律、主基调，讲好白云人大代表履职故事；注重梳理、总结全区各级人大代表工作实践的做法、亮点，做好工作信息采写与报送，积极向全国人大《中国人大》《联络动态》、省人大《人民之声》《县乡人大工作动态》、市人大《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广州实践》《人大代表履职周报》等刊物供稿，不断提升白云人大代表工作的影响力。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区委办
公室、区政协办公室

广州市白云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4年4月1日印
